

证券代码：831606

证券简称：方硕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上午 10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606	方硕科技	2024年9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诸由观镇山东中际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方硕科技：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033）

(二) 审议《关于<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保障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和落实有效的管理机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方硕科技：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4-034）。

(三) 审议《关于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

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针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参与对象确定标准，结合相关员工的职务职级、专业水平、工作业绩、过往对公司发展的贡献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管理层拟定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方硕科技：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4-035）。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与持股计划对象沟通、拟定并签署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落实员工持股计划专户所需持股平台设立及实施等相关事宜；

（2）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决策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等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计划的规定提前终止或延续本员工持股计划等；

（3）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新发布的法律、法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相应调整；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剩余份额的归属；

（6）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
- 2、自然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 3、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
-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以及由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和法人股东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4年9月11日上午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诸由观镇山东中际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于京峰；电话：0535-6703255；手机：18905350627；电子邮箱：fangshuo_china@126.com；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山海路117号。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往来路费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方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